

山东交通学院教务处

教函〔2018〕6号

关于做好 2019 届本专科毕业生 图像信息采集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做好我校 2019 届本、专科毕业生(本科 15 级,专科 16 级,专升本 17 级)图像信息采集工作,根据教育厅规定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毕业生图像信息采集工作

1、时间安排:

4 月 2 日(周一)在长清校区进行。

因只有一天时间,如有外出实习或其他原因暂时离校者,请各学院尽快通知学生本人如期返校。图像信息采集地点及各班具体时间安排见附件 1。各学院根据时间安排组织学生以班为单位按规定时间到达采集点。为了保证拍摄工作,请各学院安排专人带队,负责学生工作。

为保证拍摄进度,请各学院务必组织学生提前 10 分钟到场,以保证拍摄的顺利进行,不要出现等学生的现象。

2、收费:

根据教育部高校学生司有关通知精神,2019 届毕(结)业生证书图像标准为:1 寸 8 张数码彩照(带背胶),图像下方加印“学

校名称、学生姓名、学号、身份证号码”四种信息。收费标准执行教育厅[2002]5号文，拍摄费为每人15元。

以班级为单位，收齐后拍摄现场交新华社工作人员。

3、拍摄后续工作：

未参加统一采集的学生可以自行到新华社山东分社进行补拍，拍摄后填写邮寄地址和电子信箱后，新华社将把纸版及电子照片邮寄个人，由学生个人交所在学院留存。

新华社山东分社地址：济南市玉函路7号（马鞍山路、玉函路交叉路口西南角）。

联系电话：0531-82024739

学校代码：11510

补拍费用由新华社山东分社现场收取，在外地实习的学生可以到当地新华社进行补拍。

附件1：图像信息采集地点及各班具体时间安排

山东交通学院教务处

2018年3月26日